

# 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一) 单位职能

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隶属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差额拨款的卫生公益事业单位。是呼和浩特地区唯一一家采供血机构，位于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四路；现已发展成为具有血液采集、检测、制备、供应、输血服务、血型研究，以及承担全区血液质量控制、输血技术指导和人才培养等功能于一体的自治区级采供血机构，具有较高的综合质量评价技术能力。

供血范围包括呼和浩特市及周边 5 个旗县近 50 多家医疗机构，供血范围最远达 150 公里。保障着全市 350 万人口的生命安全和用血安全。共采集全血 4 万人次，采集总量 13.34 吨；采集血小板 5729 人次，9032 个治疗量。

血液中心严格执行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采供血全过程管理；实现血液检测、成分血单采、成分血制备等自动化；开展血液白细胞去除、血浆病毒灭活技术；为临床提供 10 余种成分血，满足临床安全、合理用血需求。

血液中心自成立以来，本着“质量第一，服务至上，保证需求，持续发展”的质量方针，以“保障献血者健康和受血者安全，提供优质采供血服务”为己任，树立“急病人之所急、想献血者之所想、忙职工之所需”发展理念，采供血事业得到了快速发展，为呼和浩特市和自治区输血事业健康持续发展发挥引领作用。

## （二）单位主要职责

1、开展无偿献血者的招募、血液的采集与制备、临床用血供应以及医作；

2、承担自治区盟市血站以及基层血站（中心血库）的质量控制与评价；

3、承担自治区盟市血站级基层血站（中心血库）的业务培训与技术指导；

4、承担自治区血液集中化检测任务；

5、开展血液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工作，以及与临床输血有关的科学技术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6、承担全区新冠康复者血浆指导、采集、储存，以及临床输血指导和咨询任务；

7、承担卫生行政部门交办的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一）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我单位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 1 家。

我单位预算编制人数 101 人，全部为事业编制，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有在职人数 195 人，其中在编人员 84 人，编外长聘人员 40 人，退休人员 71 人。

## （二）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所属单位设置

我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说明

2024 年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部门收入预算和支出预算均为 7425.0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75.01 万元。2024 年预算是根据 2023 年预算实际执行情况，结合 2023 年血液中心发展战略及“十四五”发展规划，考虑国家政策及收入增长因素，经充分测算论证后编制的。

#### （一）单位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预算收入 7425.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20.03 万元，占比 17.78%；事业收入 6105 万元，占比 82.22%。

#### （二）单位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预算支出 7425.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16.03 万元，占比 98.53%；项目支出 109 万元，占比 1.47%。

主要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14.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320.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20.03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草原英才项目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1157.03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160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其他基本建设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4年，我单位公用经费预算合计4637.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109.62万元，单位资金预算4527.67万元。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414万元，较上年减少37.62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我单位共有车辆9辆，原值409.2元，净值为167.7万元；房屋土地及构筑物1.2万平方米，原值2286.7万元，净值1212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1台（套），原值2214.99万元，净值505.99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根据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及财政厅要求的绩效模板，我单位对所有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重新修改并按要求进行公开。

##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5 万元，由单位资金承担。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补助：指自治区财政安排的公共财政拨款补助和部门有关单位上缴财政的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医院开展医疗服务活动、按照国家规定收费项目和标准取得的收入。

### （二）支出科目

1、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事业单位离退休：指自治区卫健委部门各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死亡抚恤：指自治区卫健委部门各单位死亡人员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和丧葬补助费。

6、其他公共卫生支出：指上述项目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7、其他卫生健康支出：反映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8、住房公积金：指卫健委部门各预算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五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血液中心预算公开表